

汉中市 2021 年中央财政农田建设
补助资金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正衡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

2021 年中央财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主要内容

中央财政为支持稳定和优化农田布局，全面提升农田质量，贯彻落实乡村振兴战略规划等有关要求，财政部会同农业农村部整合农业综合开发专项资金、土地整治工作专项资金和农田水利建设资金用于高效节水灌溉部分，设立农田建设补助资金，支持用于高标准农田及农田水利建设。2019年5月，财政部会同农业农村部先后印发《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和《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绩效管理办法》，加强对农田建设补助资金管理和全过程绩效管理。

中央1号文件和《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明确提出，要加强耕地保护和建设，大规模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确保到2022年建成10亿亩高标准农田。

2020年12月召开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把“解决好种子和耕地问题”作为八项重点任务之一。中央农村工作会议明确提出，建设高标准农田是牢牢掌握粮食安全主动权的一个重要抓手，要坚定不移抓下去，采取长牙齿的硬措施，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

根据《汉中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加快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的通知》（汉农发〔2021〕29号），为了落实好国家“藏粮

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加快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切实提高粮油综合生产能力，扛牢粮食生产安全责任，推进乡村振兴和农村经济社会全面发展，要全力抓好 2021 年度高标准农田项目建设。

项目主要内容为高标准农田的建设。具体内容为：建设 U 型渠、机耕路、机耕桥、堰塘、拦水坝等农田水利基础设施；包含渠道的衬砌、新修堰塘、小型集雨设施、机井、抽水站等小型水源工程建设；实施建设以管道灌溉为主的高效节水农田，新修田间机耕；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护工程；农电线路配套工程；土地平整及土壤改良工作。

（二）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汉中市 2021 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共涉及 10 个区（县），计划建设高标准农田面积 22.4 万亩，计划总投入财政资金计划总投入财政资金 26880.00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19848.80 万元，省级资金 4119.20 万元，市县配套资金 2912.00 万元。

评价组通过抽查三个区（县）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资金拨付相关资料，汉台区计划总投入财政资金 3600.00 万元，实际支出 3722.84 万元；西乡县计划总投入财政资金 3600.00 万元，实际支出 3351.40 万元；南郑区计划总投入资金 3047.77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 3000 万元，自筹资金 47.77 万元（受益项目区群众自筹 14.4 万元，新型经营主体 33.37 万元），实际支出 2878.07 万元。

（三）项目绩效目标

本项目填制了《绩效目标表》，年度目标为年度资金共支持新建高标准农田 22.4 万亩，通过项目建设，有效改善项目区农田基础设施条件，提升耕地质量，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其中，新增高效节水灌溉面积 85 万亩，提升农田灌溉排水和节水能力（此为提前下达年度目标，将以最终下达的绩效目标为准），评价组结合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表和实际情况，认为其设置的绩效目标科学性与合理性不足，故结合专项资金项目情况制定新的产出指标为：改善农业生产条件及生态环境、提高农业竞争力、提高主要农产品生产能力、提高种植业总产值、提高项目区农民收入等方面。

二、综合评价结论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及《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关于规范绩效评价结果等级划分标准的通知》（财预便〔2017〕44号），结合项目特质，评价组采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等评价方法，

对“2021 年中央财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开展绩效评价，认为“2021 年中央财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项目整体完成情况较好，具有良好的社会效益。

但是，2021 年中央财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在绩效目标编制、项目完成及时率方面需进一步加强制度建设和执行管理，针对新增项目有效制定工作方案，加强政策时效管理，提高工作质量与工作效率。

综上所述，“2021年中央财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80.18”分，综合评价结果等级为“良”。四大类指标具体评分结果见表2-1，

表2-1 2021年中央财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项目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标准分值	实际得分	得分比例
决策	20.00	19.50	97.50%
过程	20.00	19.38	96.90%
产出	30.00	15.00	50.00%
效果	30.00	26.30	87.67%
合计	100.00	80.18	80.18%
绩效评价得分：80.18分 综合评价结果等级：良			

三、主要经验及做法

高标准农田的建设，改善田间道路、灌溉给排水设施的建设，有效改善了农业生产条件，提升单位面积的农业产量和农业机械化作业率，为农业发展奠定了较好的基础。一是建立了以国土牵头，农业、财政部门配合、基层以镇或土地开发中心负责具体实施的工作机制。二是高标准农田建设其主体资金由省财政承担，不需要地方财政进行配套，减轻了地方财政的压力，资金到位情况良好，保障性较强。三是高标准农田建设制度标准建设完成情况较好。

四、存在的问题

（一）绩效目标编制不规范，指标明确性有待提高

项目整体填制有《绩效目标表》，但是绩效目标表并未反应与项目整体相匹配的产出与效益指标，评价组根据项目单位的进度计划表与效益表提炼了项目的各项指标。项目绩效目标填制不规范，且各区（县）并未结合各区（县）实际定制符合自己的绩效目标。缺乏绩效的分层管理。

（二）部分项目未按规定时间完成，项目执行效率较低

评价组抽查中发现汉台区龙江镇项目第一标段施工时间为第六标段、第十标段均超出预期工期 1-2 个月。项目延期严重，项目执行效率低。

（三）项目监管不到位，无法统计预期效益的实现程度

项目单位需要定期在“全国高标准农田建设平台系统”里填报效益的完成情况。但是评价组在与多个项目单位沟通后，发现“效益的完成情况”均为各单位根据计划实施方案估算的成果值，并非项目实施后实地统计计量的结果。项目的效益缺乏佐证，各项目单位未按要求统计相关数据。

（四）档案管理水平有待加强

项目由于自身的特殊性，相关档案资料数量重大，种类庞杂。评价组调研各单位，发现各单位存放项目档案过程中多存在档案存放杂乱的现象，档案的整理与编制不具备科学性，缺少统一的编号管理。

五、有关建议

（一）明确项目考核重点，优化项目绩效目标

1. 建议各项目单位按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规定设定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全面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编制全面的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同时应量化各项指标值，便于预算编制与实施效果相比较。

2. 建议绩效目标设置要科学分解上级指标，强化导向型、客观性、可靠性和操作性，首先在制定指标时要突出重点，涵盖项目全年主体工作，特别是在指标中对于年度工作重点和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明确考核标准，如质量指标和时效指标；其次增加重点工作指标权重，减少一般性工作指标和不可量化指标，防止层层加码、过于繁琐。

（二）规范项目流程，提升执行效率

项目单位应在项目实施前充分考虑项目可能面临的风险，合理预估工程时间；在项目实施中，严格按照计划执行，做到对工程施工单位的监督与管理；项目实施后提升工作效率，尽快完成审核及验收工作，促进项目的投入使用。

（三）建立相关监管制度，科学统计相关数据

对所有效益指标进行科学的统计，结合项目实际与特点，制定科学的统计方法，相关部门严格落实监管，定期监督跟进，部分技术问题可采用聘请第三方公司的方式解决。加强相关业务人员专业技能培训，提升专业技术水平。

（四）提升档案管理水平，加强数字化办公

纸质档案的收集需要编制相应的档案编码与档案目录，按照编码目录有序存放，方便后期的查找与使用。同时，针

对大量的招投标资料，可以存放电子版档案，方便存储，更方便后期翻阅。档案的存放结合数字化管理，可以更高效便捷。